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文件

新电协通〔2024〕30号

关于发布《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劳务计算规范和计价导则》团体标准的公告

各会员企业及相关单位：

依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新电协通〔2023〕9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由新疆优电一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起草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批准发布的《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劳务计算规范和计价导则》（标准号 T/XJDLXH 001—2024）团体标准于2024年11月18日公布，2024年11月28日正式实施，现予以公告。

附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团体标准目录（2024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

2024年11月18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

2024年11月18日印发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力承装修试企业协会团体标准目录（2024年）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实施日期
1	T/XJDLXH 001—2024	《电力建设工程施 工劳务计算规范和 计价导则》	本团体标准采用“成本+酬金”综合计价体系及酬金平衡原则的计算公式，其核心理念为“成本兜底、酬金封顶”。其中，“成本兜底”就是依据同期配电网工程整体造价经济水平进行定额人工费与市场人工费的换算，保障其“成本”满足施工作业人员工资（含农民工）	2024年11月28日

			<p>的足额足月发放；“酬金封顶”则是依据酬金平衡原则的计算公式，确定其劳务费中“酬金”的计算结果及最高上限。</p> <p>本团体标准适用于新疆地区20kV及以下配电网工程、220kV及以下输变电工程（小型基建）中，各施工单位（含自主实施）与相关劳务分包单位间施工劳务作业的计量、计价规则及施工劳务工程量计价清单编制、劳务费费用结算的经济活动。</p>	
--	--	--	---	--